



庭审观摩树标杆 以评促学助成长

海流图讯 为持续深化庭审规范化建设,发挥优秀庭审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新入额法官庭审质量理念,近日,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人民法院副院长刘瑞萍,组织政治部和审管办工作人员,以随机抽查的方式,开展现场庭审观摩,并要求新入额的员额法官观摩学习。

庭审中,法官准备充分,庭审节奏张弛

有度,书记员熟练操作庭审设备,庭审人员精神状态饱满,调查、辩论、陈述等各环节紧凑衔接、条理清晰,争议焦点归纳准确,法官合理引导诉辩双方围绕争议焦点进行举证质证、发表辩论意见,充分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确保案件事实清晰呈现,并依法组织双方当事人达成调解协议。

此次庭审以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真

实展现了该院法官、书记员的庭审能力,为新入额法官上了一堂生动的庭审示范课。

庭审结束后,观摩人员围绕庭审中法官的发问技巧、争议焦点归纳、法律适用以及庭审秩序等方面进行了点评总结,为进一步提升庭审质量,以庭审展现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撒欣宇)

五原县人民检察院多维度推进犯罪预防工作

隆兴昌讯 巴彦淖尔市五原县人民检察院在依法惩治犯罪、维护司法公正的同时,多维度推进犯罪预防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该院牢固树立现代司法理念,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聚焦群众“急难愁盼”,用心用情办好每一起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和司法温情。

在扫黑除恶方面,该院多次开展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通过现场普法、互动答疑等形式,提升群众辨别和抵制有组织犯罪的能力,同时鼓励群众检举揭发涉黑涉恶线索,营造了全民参与常态化扫黑除恶的良好氛围。

针对未成年人保护,该院广泛开展未成年人保护和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宣传教育活动,同时将家庭教育与督促监护有机结合,积极制发《督促监护令》,有效发挥家庭监护在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中的重要作用。

此外,该院还将农村赌博治理与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相结合,通过送法进乡村、对涉赌在押人员开展法治教育、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等举措,助力乡风文明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敖雪)



共执“司法笔” 同绘“草原绿”

包头讯 近日,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包头铁路运输法院齐聚一堂,共同签署了《关于加强“地铁”协作推动“大罕台”生态环境修复基地建设的合作协议》。

该协议的签订,打破了司法管辖壁垒,

形成强大合力,实现了司法资源的优化整合。

签约仪式后,与会人员一同前往包头市九原区阿嘎如泰苏木“大罕台”生态修复基地,开展了保护生态环境主题普法宣传活动,通过多种形式普及了生态文旅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

规,增强了群众的生态保护意识。

此次活动标志着法院生态保护工作迈入“协同共治”新阶段,将为推动“大罕台”生态环境修复基地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冯晔)

情法交融化干戈 分期还款续情谊

本报讯 (记者 岳科坚 通讯员 阿敏珠拉) 近日,呼伦贝尔市新巴尔虎右旗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跨越30年的牧民借贷纠纷,以实际行动践行了新时代“枫桥经验”。

原告阿某(65岁)与被告张某(60岁)相识于30年前,张某当时在牧区打工期间与阿某结下了深厚友谊。后张某因生

活所需向阿某借款,至今尚有2万元未偿还。后阿某因老伴患病急需用钱,遂将张某诉至法院。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深入探寻纠纷背后的情感渊源,决定以调解的形式处理该案。调解过程中,法官从“情、理、法”多角度耐心沟通,引导双方回顾30年互帮互助的往事。张某坦言,因养殖效益不佳难

以一次性还清,法官遂提出“司法调解+分期履行”方案,既能缓解张某经济压力,也能保障阿某的合法权益。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张某将分期偿还欠款。

该案通过“主动修复关系”突破传统坐堂问案工作模式,深挖情感根源,展现了司法温度,是新巴尔虎右旗法院深化“枫桥经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生动实践。

(苏欢)

智引“类案”破僵局 情法交融解“房忧”

乌兰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为患病当事人及时挽回经济损失36万元。

原告杨某与内蒙古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以工程款抵扣的方式购买了鄂托克旗蒙西镇某小区底商一套。但交房后,开发商未按合同约定,协助杨

某办理不动产权证,且房屋存在设施缺失问题,严重影响使用。此后不久,杨某被确诊癌症,急需资金治疗,故诉至法院要求退款。

受理案件后,法院调解员迅速从人民法院案例库检索类案,厘清思路,同时,核实购房凭证及房屋现状,确认开发商违约事实,调取杨某医疗证明,掌握其紧急经济需

求。法官经多次沟通,向企业负责人释明法律规定及违约后果,最终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开发商于协议生效后30日内一次性退还杨某全部购房款36万元。

该案通过高效调解实质化解了双方纠纷,切实保障了群众合法权益,体现了司法为民的温度与效率。

(苏欢)

宣传防范虚假诉讼 助推社会诚信建设

鸿茅讯 近日,乌兰察布市凉城县人民检察院组织检察人员深入广场、集市等场所,开展防范虚假诉讼主题宣传活动,提升群众识别和防范虚假诉讼的意识和能力,助推社会诚信建设。

活动中,检察人员向群众发放了防范

虚假诉讼宣传手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虚假诉讼的概念、常见形式及法律后果,并结合民间借贷、劳动争议、离婚纠纷等高频案例,揭示了虚假诉讼陷阱。现场有群众主动咨询,提出“遇到假官司怎么办”等问题,检察人员一一解答,告知其保留证据、及时

举报的有效途径,并重点介绍了12309检察服务热线和来信来访等举报方式。

此次活动通过面对面宣讲、以案释法等方式,增强了群众对虚假诉讼的防范意识,拓宽了线索举报渠道,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郭成 王燕)

克什克腾旗

法治宣传掀热潮

经棚讯 近日,为提升宗教界人士及信教群众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引导宗教活动在法治轨道规范开展,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委统战部、旗司法局、旗宗教事务局深入辖区宗教场所,联合开展了“法律法规进宗教活动场所”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通过以案释法、现场讲解等方式,向宗教界人士详细解读了《宗教事务条例》《宗教活动场所管理办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并普及了寺庙古建筑消防安全知识。同时,提醒宗教界人士应主动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观念,坚决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依法开展宗教活动。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向宗教界人士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法律援助指南等普法资料,进一步增强了宗教界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为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营造了良好法治环境。

(克什克腾旗司法局供稿)

喀喇沁旗司法局

集中普法“零距离”

锦山讯 近日,赤峰市喀喇沁旗司法局在市民中心广场设立“法治驿站”,组织专业团队,围绕民法典司法解释、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等热点,集中开展了“沉浸式”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人员为群众详细讲解法律知识,提供“点单式”咨询解答群众疑问。同时,创新推出了“以案说法”移动微课堂,以短视频、情景剧展播等方式,解析直播带货侵权、AI换脸侵权等案例,并向群众发放了印有二维码的“法治导航”折页和法律援助指南,群众扫码即可享受24小时在线服务,获得了广泛好评。

(林凤)

元宝山区司法局

“法治夜市”惠民生

赤峰讯 近日,赤峰市元宝山区司法局西露天司法所借助第十三届广场文艺展演活动人流集中的特点,在西露天广场创新推出“法治夜市”,将普法宣传融入文化活动,受到了群众的欢迎。

“法治夜市”通过趣味互动和多元普法等形式,吸引众多居民参与。活动现场发放了宪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普法手册,推出法治主题非遗漆画、手工艺品等文创产品,并设置法律知识有奖问答环节,内容涵盖反诈骗、校园欺凌维权等实用知识,参与者可答题兑换法治文创礼品。司法所还积极引导群众关注“元宝山掌上12348”微信公众号,便于线上持续学习法律知识。

针对辖区内老人与儿童较多的情况,该所还开展精准普法,向老年人群体重点讲解赡养、财产继承等法律知识,发放《老年人权益保障手册》,向青少年儿童发放《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手册》《校园欺凌应对指南》,强化他们的自我保护意识。

此次活动还将法治文化与文艺展演深度融合,在快板节目中融入“诚信经营”“邻里和睦”等法治理念,利用三句半表演宣传反诈知识。情景剧《“旧”矿“新”婚》则向群众传递了移风易俗相关法律知识,让群众在欣赏节目的同时潜移默化地接受法治教育。

“法治夜市”以贴近生活、寓教于乐的方式,打破了传统普法的单向模式,增强了法治宣传的感染力和实效性。下一步,西露天司法所将继续深化“法治大篷车”“夜市摆摊”等普法形式,积极构建具有地区特色的法治文化。

(王绎然)

